

## 監察院司法及獄政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
107 司調 0037	<p>◆產生行政變革績效</p> <p>1.相關法令修正完成前，少年保護事件、刑事（含少年刑事）及社會秩序維護法新收案件，分案及紀錄科人員查詢或列印附卷之前案紀錄，均不得包括少年前案紀錄。法官如有查考必要應確認符合兒少權法等規定自行查詢，或以書面指示專責人員查詢。</p> <p>2、全面檢視及修改「裁判書正本製作」相關功能，針對特定裁判書字別（含少年及家事事件），增列判斷規則，遮隱少年身分個資後始公開。全部法院已於 107 年 11 月 15 日前完成程式更新。</p> <p>3、利用法官研習、法律座談會等場合，適時宣導、提醒法官注意兒童權利公約等相關規範。</p> <p>◆促成法令增修績效</p> <p>1.司法院修正「臺灣高等法院全國前案系統查詢作業規範」，訂定符合兒童權利公約及少年事件處理法相關規定之查詢條件。</p> <p>2、臺灣高等法院修訂「刑事案件量刑及定執行刑參考要點」第 8 點第 3 項明定：「行為人如有少年前科紀錄者，並宜注意少年事件處理法第 83 條之 1 第 1 項視為未曾受保護處分或刑之宣告、第 2 項紀錄塗銷、兒童權利公約第 10 號一般性意見第 66 點後段關於成人訴訟中不應使用該紀錄及用以加重其刑之規定。」</p> <p>3、司法院修正「法院裁判書公開應行注意事項」</p>	<p>司法及獄政、內政及少數民族委員會 107.12.12 第 5 屆第 51 次聯席會議決議：結案存查。</p>